

丘科長書存

諦閑法師  
講錄之一

金剛般若波羅密經新疏



上海佛書印  
行局學海

錄 講 師 法 閑 諦

# 疏新經密羅波若般剛金

冊 一 全

中華民國二十年六月初版  
中華民國廿三年二月四版

◎每冊定價大洋貳角

(外埠酌加郵匯費)

述 疏 者 諦 閑 法 師

出 版 者 佛學書局有限公司  
代 表 沈 彬 翰

印 刷 者 國 光 印 書 局  
上海南成都路新大沽路 電話三三七四三

總 發 行 所 上 海 佛 學 書 局  
膠州路十一弄二十號 電話三五五二四

分 發 行 所 佛 學 書 局 分 局

分 銷 處 各 埠 佛 經 流 通 處

- (一) 上海 滬西 特設 司脫 路口 中
- (二) 上海 閘北 新平 民路 國慶 路口 中
- (三) 上海 閘北 新平 民路 國慶 路口 中
- (四) 湖南 長沙 望平 街 有 正 書 局
- (五) 河北 平 瑤 廠 四 十 門

# 宏揚佛化之唯一機關 佛學書局之志願

佛學為有價值之學 佛學書為有價值之書 何哉 佛為一切智人 洞達諸法實相 具足無礙辯才 化學無量有情 說種種法語 故其為學也 博大而精微 方便而究竟 雖學深天竺而流暢十方 我國承之 至今二千年來文化感生莫大影響 漢魏而後 文學哲學史中 莫不以佛學為主要者 良有以也

佛學之書 三藏五藏 選擇撰述 部帙浩繁 明季紫柏大師 改梵本為方冊 規模簡約 而流布始易 清季以來 石印楊仁山居士 刻經於金陵 一時雖揚毘陵 先後相應 雕版漸眾 迄今北平浙蜀湘粵諸省均有流通之所 甚至各大書肆若商務中華諸局皆有出版 舉凡海東珍藏 西域秘笈 一一現行於世 而大藏教典彙為巨觀矣

然刻經之處既多 流通之地益散 擬有謀集合者 亦復未盡羅致 故研讀者請購紛勞 每有顧此失彼之慮 又以教典既巨 備置為難 若取少含多 尤宜擇善 不有法眼 為之別集 何所適從 况乎晚近崇德之士 法施願宏 潛修之侶 著作多方 皆應廣事搜羅 印刷流通以副宏化者也 同人等以是因緣 知非創設佛學書局 無以專責成而收效果 爰據公同條約 從事集股組織 用啟業承志旨 幸祈會 幸祈

予 以 隨 喜

## 流 通 部      出 版 部      翻 印 部      代 辦 部

<p>願將我國各地各局出版佛典 及一切佛學書報 盡行羅致 陳列本局 使請閱者任購何書 不勞他往 為滿斯願 請求</p> <p>諸方佛經流通處刻經處經房暨有佛典出版各書局 源源挹注 俾廣宣傳</p> <p>願將大藏教典 分別淺深 或依類編訂 或擇要單行 使研讀者得門而入 無事旁皇 為滿斯願 請求</p> <p>現代三藏法師通經居士 指示途徑 俾有遵循</p>	<p>願將藏外孤本 研究名著 學院講義 及東西佛籍 或與翻刻 或為擇印 使潛德貫光 他山攻錯 為滿斯願 請求</p> <p>海內外藏書家著述家諸大知識 借示琳瑯 不吝賜教</p> <p>願盡棉力 為發心法施之士 審擇稿本 計劃印送 使佛法普及 功德圓成 為滿斯願 請求</p> <p>世界諸大善士 幸垂委託 決無負越</p>	<p>佛學書局 謹啟</p>	<p>佛學書局 謹啟</p>
---	--	----------------	----------------

# 敍

夫金剛喻也。取乎堅明利之三德。般若法也。本乎真俗中之三諦。諦體本寂。取金有堅性。諦體本覺。取金有明相。諦體具德。取金有利用。堅喻心之體也。明喻心之相也。利喻心之用也。體無分別。則利明安寄。體無不備。則利明斯在。語體則非一而常一。語德則不三而常三。祇三而不三。祇一而不一。體堅無改。強名爲萬法之性。相明無染。強名爲萬法之宗。用利無住。強名爲萬法之本。萬法者。復何謂也。舉堅明利三德之所爲也。何其然歟。良繇無始性覺之明。強照照生而念起。謂之迷。無始無住之智。隨緣緣起而心動。謂之妄。繇迷妄而有虛空。繇虛空而有世界。繇世界故成衆生也。於是大覺世尊。本乎俗諦立一切法。而萬法全彰。故說文字般若波羅密。本乎真諦泯一切法。而一塵不立。故說卽非般若波羅密。本乎中諦統一切法。而不廢假名。故說是名般若波羅密。繇俗諦之文字般若。修眞空觀。不取四相。眞空觀成。見思惑破。除人我執。以證人空。繇眞諦之觀照般若。修妙假觀。不取法相。妙假觀成。塵沙惑破。除法我執。以證法空。繇中諦之實相般若。修圓中觀。不取非法相。圓中觀成。無明惑破。除空我執。以證俱空。俱空者。第一義空也。故知此經從始

至終。依三諦理。說三般若。教示從聞思修。入三摩地。依文字般若。悟實相般若。依實相般若。起觀照般若。修觀照般若。契實相般若。修三觀。破三惑。除三執。顯三空。證三德。是三卽一。是一卽三。如梵伊三點。似摩醯三目。非縱橫也。非一異也。是之謂不思議之金剛般若波羅密也。夫時維民國十六年歲次丙寅。釋諦閑述於四明觀宗寺之密藏居。

# 金剛般若波羅密經新疏

姚秦三藏法師鳩摩羅什譯

四明觀宗講寺台宗後學諦閑述

大科分二 初總釋名題按本宗家規有五重立義自分爲五 (2) 初釋名二 (3)

初釋別名

## 金剛般若波羅密經

此經以法喻爲名。梵語斫迦羅。亦云跋折羅。華言金剛。具含三義。一者堅義。二者利義。三者明義。聞帝釋天有寶杵。名曰金剛。其體最堅。其用最利。其相最明。以堅故。萬物不能壞。以利故。能壞一切物。以明故。能令一切暗皆除也。梵語般若。華言智慧。般若有三。一實相般若。二觀照般若。三文字般若。是故取喻金剛。以金剛之三義。與三種般若正相應也。謂金剛之堅。喻經之體。實相般若也。金剛之利。喻經之用。觀照般若也。金剛之明。喻經之相。文字般若也。實相體堅。雖經多劫。昇沉六道。出沒四生。乃至出聖地。入凡流。絲毫無有增減也。觀照用利。能了萬法無生。



破有顯空。觸有有壞。觸無無敗。二邊未嘗取著也。文字相明。能顯實相。能起觀照。依體起用。以用證體。令得受用。無窮無盡也。繇斯三義。故取金剛。以喻般若。般若是智慧之梵音。金剛即般若之正喻。以故法喻雙彰。華梵並舉。故云金剛般若。梵云波羅密。華言彼岸到。乃順印度之語。依我中華。當云到彼岸。意取此經。是依智慧。能到彼岸之經也。蓋彼岸者。指涅槃而言。謂離二種生死之此岸。渡二障煩惱之中流。到二種涅槃之彼岸也。

(3) 二釋通名

經者。徑也。謂一切賢聖。皆依此經而修。即是成佛作祖之捷徑也。梵云修多羅。華言契經。謂詮顯義理。契合人心。乃契理契機之教。契理。則說事如事。說理如理。契機。能令聽者悟解。歡喜信受。又經者。貫也。攝也。謂貫穿所應說義。攝持所化衆生。佛滅度後。垂三千年。衆生得聞正法者。皆貫穿攝持之力也。又經者。法也。常也。十界同遵爲法。三世不易爲常。破長夜之明燈。照迷途之寶炬。故稱經也。

(2) 二顯體

體。主質也。名。傍是賓。體。正是主。名。是假名。體。是實質。名。是能詮。體。是所詮。名。如指。體。如月。圓覺

經云。修多羅教。如標月指。若復見月。了知所標。畢竟非月。故於釋名之後。須顯體也。此經以第一義空爲體。經云。無我相。無人相。無衆生相。無壽者相。無法相。亦無非法相。須知無四相。入空也。無法相。法空也。亦無非法相。空空也。又云。是諸衆生。若取心相。卽爲着我人衆生壽者。若取法相。卽着我人衆生壽者。若非法相。亦卽着我人衆生壽者。是故不應取法。不應取非法。以是義故。汝等比丘。知我說法。如筏喻者。法尙應捨。何況非法。故以第一義空。爲經所依之正體也。

(2) 三明宗

宗者。趣也。語之所尙曰宗。宗之所歸爲趣。乃修行之歸宿。會體之樞機。若行人不識宗趣。則行業無所歸宿。而不能領會不思議之妙體也。故宗不可不明。此經以發菩提心爲宗。經中佛言。須菩提。以要言之。是經有不可思議。不可稱量。無邊功德。如來爲發大乘者說。爲發最上乘者說。若有人能受持讀誦。廣爲人說。如來悉知是人。悉見是人。皆得成就。不可量。不可稱。不可思議功德。如是人等。卽爲荷擔如來。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何以故。須菩提。若樂小法者。卽着我見。人見。衆生見。壽者見。卽於此經。不能聽受讀誦。爲人解說。故以發菩提心。爲此經之妙宗也。

(2) 四論用



用者以功能爲義。前科顯體是顯性。次科明宗是明修。全性德起於修德。以不二而說二。故有體有宗。全修德卽是性德。以二法本自不二。故宗不離體。體不離宗。宗卽是體。體卽是宗。今科言用者。用從體發。德繇修成。如來以權實二智爲妙能。此經以無住生心爲力用。經云。菩薩摩訶薩。應如是生清淨心。不應住色生心。不應住聲香味觸法生心。應無所住而生其心。又云。若菩薩心住於法而行布施。如人入闇卽無所見。若菩薩心不住法而行布施。如人有目。日光明照。見種種色。故以無住生心爲此經之大用也。

(2) 五判教

教是聖人利物之文言。判是剖析大小之同異。如來五十年說法爲一代。所說言教有五時。第一華嚴時。第二阿含時。第三方等時。第四般若時。第五法華涅槃共爲一時。我祖以化儀化法兩種四教。判定如來所說一代時教。罄無不盡。言化儀四教者。一頓教。二漸教。三祕密教。四不定教。化法四者。一三藏教。二通教。三別教。四圓教。言判定者。初華嚴時於化儀爲頓教。以佛初成道時爲先說。故於化法爲兼別教。正明圓教。二阿含時於化儀爲漸教。以寢頓施漸。故漸教有三時。阿含爲漸初。於化法獨明三藏教。三方等時於化儀爲漸中。引小向大。故於化法具談

四教。謂對三藏之小。爲說通別圓之大也。藏爲半字教。通別圓爲滿字教。對半說滿。又名對教。四般若時。於化儀爲漸末。蕩執廢情故。於化法帶說通別二教。正明圓教。五法華涅槃時。於化儀俱非四教。於化法法華獨明圓教。以純圓獨妙故。涅槃具談四教。以有橫來機故。所談四教有二種不同。一追說四教。二追泯四教。追說爲施權。追泯爲顯實。又追說是爲實施權。追泯是廢權立實。謂佛臨涅槃時。還有橫來之機。如須跋陀。是老梵志。年百二十歲。來求出家。佛爲說權法。令得阿羅漢果。故須施權。既得阿羅漢已。當卽爲說常住佛性。指歸三德祕藏。故須顯實。亦卽廢權而立實也。然涅槃四教。與方等四教。同而不同。有二種分別。一者方等四教。藏通二教中人。初後俱不知常住佛性。別教初不知。後方知。唯圓教初後俱知。涅槃中四教。當初後俱知。一不同也。二者方等對三藏半字之小。說通別圓滿字之大。涅槃借藏通別之五權助圓教之一實。二不同也。復次。頓有二義。一者頓教部。言佛初成道時說。譬如日出。先照高山。則專指華嚴。二者頓教相。謂初發心時。便成正覺。則不獨華嚴有之。而方等般若法華涅槃皆悉有之。漸亦有二義。一者漸教部。謂曲引鈍根。循循善誘。則可指中間三時。二者漸教相。謂歷劫修因。積因剋果。則匪惟中間三時。而前後二時。亦皆有之。祕密亦有二義。一者祕密部。則指一切

陀羅尼灌頂諸部。二者祕密相。言聞小法。而得大益。聞大法。而得小益。彼此互不相知。則前四時皆得有之。唯法華。是顯露教。但有祕密咒。更無祕密相。然約一分最鈍根人。始終不聞佛說大教。亦可稱祕。而必待五千退席後。方乃正直捨方便。但說無上道。故一席中。決無同聽異聞之相。非祕密也。不定義者。言如來一音演說法。衆生隨類各得解。或聞大教得小益。或聞小教得大益。聞漸得頓益。聞頓得漸益。彼此各得相知。則前四時皆悉有之。唯法華。是決定義。非不定義也。涅槃以五味相生。譬五時次第。經云。譬如從牛出乳。從乳出酪。從酪出生酥。從生酥出熟酥。從熟酥出醍醐。言佛初說華嚴。從華嚴出九部修多羅。從修多羅出方等。從方等出般若。從般若出大涅槃。又云。置毒乳中。五味毒發。俱能殺人。言殺人者。謂毒無明父。殺貪愛母也。此經說在第四時。正以熟酥爲教相也。總釋名題竟。

## 姚秦三藏法師鳩摩羅什譯

如別傳。茲不暇錄。

二別解文義大科分三

(2) 初序分二

(3) 初通序

如是我聞。一時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與大比丘衆千二百五十人俱。

通序亦名證信序。以諸經同故。曰通。以說聽時處。一一分明。以證非謬說。曰證信。復名六成就。如是者。信成就也。言信者。肯說如是。否則。便云不然。今言如是。所以謂成就也。我聞者。聞成就也。出世大法。無我誰聞。今言我聞。則成就也。一時者。時成就也。世時不寧。衆心非一。今言一時。謂如來說法。大衆聽聞。主伴一心。說聽究竟。時成就也。佛者。覺也。三覺圓明。二嚴克備。教主成就也。舍衛。皇都大祇園道場大處成就也。千二百五十人俱。聽衆成就也。以上六種。設有一種不就。法卽說不成矣。

(3) 二別序

爾時世尊。食時。著衣持鉢。入舍衛大城乞食。於其城中。次第乞已。還致本處。飯食訖。收衣鉢。洗足已。敷座而坐。

別序。與諸經異故。亦名發起序。謂序發起之由。爲正宗之前導也。般若經。全部有六百卷。凡四

處十六會說。一、在靈鷲山七會。二、在給孤園七會。三、在他化天宮摩尼寶藏殿一會。四、在王舍城竹林園白鷲池側一會。若謂文相顯然。計有九會放光。見是光者。皆得無上菩提。是光者。智慧光也。般若既翻智慧。慧光無會不放。佛說此經。甚深微妙。豈有不放光麼。唯人自昧。智光有眼如盲。覲面錯過耳。殊不知佛顯生佛智慧平等。卽放平等智光。而衆生不察也。試看世尊著衣持鉢。手上放光也。入城乞食。足下放光也。次第乞已。眼中放光也。還本飯食。口內放光也。洗足敷座。通身放光也。此經雖有問答。並不假他人爲之發起。乃世尊自爲發起耳。須知世尊卽就衆生。日用尋常。去來動靜。行住坐臥。吃飯穿衣處。直顯真心本體。以明無住真心之妙用。無法不具。實相般若之本體。所以假此乞食。發起斯經。要令一切衆生。向日用之間。行住坐臥。喫飯穿衣處。識得自己。與三世諸佛。無二無別。則能事畢矣。

- (2) 二正宗分爲二 (3) 初示眞妄二心以彰般若妙用二 (4) 初當機請益  
一一(5) 初請益之儀

時長老須菩提。在大衆中。卽從座起。偏袒右肩。右膝著地。合掌。

# 恭敬

梵云須菩提。華言空生。以生時庫藏皆空故。良久。仍復顯現。故亦翻善現。本是東方青龍陀如來。垂迹於釋迦法會。爲佛弟子。示解空第一。乃爲般若會之當機衆上首也。窺見如來動靜。去來。當下薦得無住妙用。實相本體。卽在日用尋常。穿衣吃飯處也。時適當乞食還園。洗足安坐之時。長者。德臘俱高也。尊者係舍衛國人。鳩留長者之子。乃從本座而起。欲有所請。理合具儀。袒肩。以示權。膝地。以顯實。合權實二邊之掌。印中道一味之心。修敬旣畢。自合陳詞。故卽白佛言。

(5) 二請益之詞

(6) 初讚益

而白佛言。希有。世尊。如來善護念諸菩薩。善付囑諸菩薩。

尊者請法。開口便言希有者。其意有二。一者。世尊於尋常日用之間。忽然示一奇特之事。可謂希世所有之者。二者。自己向穿衣吃飯處。討得一些分曉。這段消息。從來未知。今始悟得。故讚希有也。如來者。經云。無所從來。亦無所去。故名如來。乃十號之一也。護念有二。一爲攝受根熟。



者令悟真實。成就自利行。二爲令轉化衆生。成就利他行。付囑亦二。一者哀彼根未熟者。已生佛法者。令之增長。二者未生勝法者。付之令生。將小菩薩。付大菩薩。囑大菩薩。化小菩薩。如世間父母。遺囑子孫意也。蓋將小付大。意在引小入大。囑大化小。無非以大激小。皆如來之方便護念意。以是觀之。知如來之用心。誠可謂善矣。當機曰善護念。善付囑者。良有以也。

(6) 二正請

世尊。善男子。善女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云何應住。云何伏降其心。

或問。當機既已明白這個道理。極口稱讚。茲復發問者。何也。答。前之所悟者。是離言之道。自非上根利智者。安得於言前薦取。否則。不免作尋常錯過。今尊者但恐孤負如來意旨。曲爲時機。故興斯問耳。善男女。是普賅在會大衆。意謂善男信女。要發無上正等正覺心者。不知應云何能安住呢。言云何安住者。謂未發心時。住六塵境。既發心已。誠宜改轍。則應當住何境界呢。云何降伏其心者。謂未發心時。妄心隨逐。妄境。既發心已。不可隨境而去。則當云何而降伏之呢。

下文據佛答意。昔住六塵之境。今住四無之心。昔時着相。今不着相。如是真實修行。發菩提心者。宜留意焉。此中當機。一發三問。其一發菩提心。其二云何應住。其三云何降伏其心。下文佛答前半卷。答二、三兩問。後半卷。答最初一問。乃以菩提心爲主也。

(4) 二如來許示三 (5) 初印讚許說

佛言。善哉善哉。須菩提。如汝所說。如來善護念諸菩薩。善付囑諸菩薩。汝今諦聽。當爲汝說。善男子。善女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應如是住。如是降伏其心。

重言善哉讚也。如汝所說。印也。護念付囑。能令佛種不斷。是事必然。當機發言。言當其事。可謂善體佛心。善念佛意。故如來讚之。而又印之也。諦聽誠也。爲說許也。諦者。審實之義。意令諦審真實。用心聽也。蓋世尊出世。本爲直示此心。奈未得機緣。故自成道以來。至於今日。有懷未吐。今於祇園會上。撞着須菩提。善爲咨問。恰似高山流水。巧遇知音。是以通身暢快。滿口稱揚。重讚善哉也。仍又呼名而告之曰。須菩提。爾適問讚我這兩句話。甚爲恰當。就是啓請三問。亦是

要緊。可謂一字不差，皆合吾意。遂印之曰：如汝所說。如來善護念，善付囑也。似爾這樣的人，始可與言斯道矣。故誠諦聽，當爲說也。且言善男女等，發菩提心的道理，亦不過應如是住，如是降伏其心而已。此中兩個如是，須約三意釋之，方爲周足。一者約理釋，謂諸佛衆生，本自如如，所謂彌勒如衆生如，一如無二如。據此，則生佛皆是也。若擴而論之，則內自根身，外至器界，無非真如。咸是實相，乃知世出世間，無一法不如，無一法不是。故云如是如是也。二者據前意釋，蓋須菩提已經領會如來作用，就是尋常穿衣吃飯，洗足敷座，一段光景，以此而住，無非安住。卽此而降，無往不降，是爲無住之住，是真安住。不降而降，是真降伏。故云應如是住，如是降伏其心。三者約後意釋，卽指下文廣略開示是也。

(5) 二領旨復請

## 唯然世尊願樂欲聞。

唯者，信之極，而無疑貳也。禮對曰唯，野對曰阿，仲尼曰參乎，吾道一以貫之。曾子曰唯，亦此意也。然者，尊者意謂我則雖然如是，其奈諸人尙未薦取何。伏願世尊尙須詳爲開示，我亦願樂